



导语：错峰限产区域或扩至 80 城 限产减排钢企绿色发展成首要任务

投资顾问： 段绍球

执业证书编号： S1280613120002

重要新闻点评

段落摘要：

《经济参考报》记者获悉，为攻坚大气污染防治，打赢蓝天保卫战，高排放产业限制区域不再仅仅限于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一市三省、汾渭平原等区域也将纳入。涉及城市数量将从此前的 2+26 个，增加至 80 个。

《经济参考报》记者获悉，为攻坚大气污染防治，打赢蓝天保卫战，高排放产业限制区域不再仅仅限于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一市三省、汾渭平原等区域也将纳入。涉及城市数量将从此前的 2+26 个，增加至 80 个。

相关人士表示，2017 年因攻坚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京津冀以及周边 2+26 城市执行大气特别排放限值，进行错峰限产。今年以来，因愈发严峻的环保形势，钢铁等高排放产业环保限产力度再度加码。

近年来，环保问题备受关注。7 月初，国务院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指出，经过 3 年努力，要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PM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其中，要求钢铁企业至少 95%以上小时均值排放浓度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上述人士表示，未来发展钢企必须将绿色发展放在首位，牢固树立环保红线是底线、是生命线的意识。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此前报告显示，空气质量排名靠后的城市，大多都有钢铁、焦化企业。报告指出，我国钢铁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一半左右，且主要集中在京津冀、长三角、汾渭平原等重点地区，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重要影响。在京津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同时，2018 年 1 月份至 2 月份长三角地区空气质量出现恶化，PM2.5 增长了 20%左右，这种变化与上述两个区域钢产量的变化趋势正相关。

来源：（中国证券网）

点评：A 股上市公司中关注：鞍钢股份(000898)、首钢股份(000959)



导语：国企改革加速 国资委详解改革工作全景图 多家央企经验待推广

重要新闻点评

段落摘要：

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翁杰明在媒体沟通会上透露了国资委对国企改革下一步工作的安排。他表示，根据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的精神，国企改革的核心是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同时，要分层分类推进混改，更多地在与市场紧密联系的央企二三级企业及地方国企展开。

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翁杰明在媒体沟通会上透露了国资委对国企改革下一步工作的安排。他表示，根据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的精神，国企改革的核心是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同时，要分层分类推进混改，更多地在与市场紧密联系的央企二三级企业及地方国企展开。

此外，国资委要继续推动“十项改革试点”的扩围和深化；央企和地方国企开展“双百行动”，全面推进一线企业改革；同时开展“区域性综合改革”。记者注意到，中国电科、国家电网、国家能源集团、中国宝武、中国远洋海运等央企已形成阶段性改革经验，在国资改革试点扩围和不断深化之际，其经验值得借鉴。

详解国企改革工作全景图

翁杰明表示，未来国企改革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方面：一是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这是国企改革的核心要务；二是分层分类推进混改，要更多地在与市场紧密联系的央企二三级单位及地方国企展开；三是推进国资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把资本更多地投向与国家安全、国计民生、战略新兴产业等相关领域；四是建立有序制衡的公司治理体制，以及高活力的企业市场化运营机制，让企业在投资、薪酬、规划布局等方面有更多自主权；五是推进央企信息公开，尤其要适当加强军工企业信息公开；六是防范风险，特别是国有企业和政府性的债务风险；七是加强党的领导，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同时，国资委要继续推进三项改革工作：一是“十项改革试点”的扩围和深化；二是在央企和地方国企开展“双百行动”，全面推进一线企业改革；三是开展“区域性综合改革”。

点评：A股上市公司中关注：湖南天雁(600698)、瑞泰科技(002066)



适应对象：本产品属于中风险类，适合于稳健型投资者。

产品简介：整合行业最佳资源，遴选最贴近市场信息，将最有价值资讯提供给客户。

华林证券财富管理中心 公司评级标准：

强烈推荐：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升幅30%以上

推荐：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升幅10%~30%

中性：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变动幅度为-10%—10%

回避：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跌幅10%以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不保证该信息未经任何更新，也不保证本公司作出的任何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任何情况下，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在任何情况下，我公司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作出任何形式的担保。我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或财务顾问服务。本报告版权归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获得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

资质申明：

中国证监会核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作者申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投资顾问，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报告清晰准确的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公正及客观，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申明。

免责申明：

本报告专供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顾问使用，作为其向客户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依据之一，报告不构成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建议，也不同于本公司发布的“证券研究报告”。

版权申明：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及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

风险提示：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公司证券投资顾问可能根据本报告作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中的风险：

本公司及其证券投资顾问提供的投资建议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不能在任何市场环境下长期有效。

本报告作为投资建议依据时，可能存在不准确、不全面或者被误读的风险。

本公司及其证券投资顾问可能存在道德风险，如投资者发现投资顾问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利益冲突情形，如泄露客户投资决策计划、传播虚假信息、进行关联交易等，投资者可以像本公司投诉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上述风险揭示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投资者接受证券投资顾问服务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投资损失的所有因素。

华林证券财富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楼

邮编：518048

客服电话：400-188-3888

公司网址：www.chinalions.cn